朱台镇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2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朱台镇党委、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市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立足工作实际，紧抓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落实，大力加强法治宣传，增强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开创了朱台镇法治建设工作的新局面。现将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强化法治教育，提高广大干部群众的法治意识

一是认真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充分利用“八五”普法宣传和各种集会活动进行法治宣传教育，在重要节点开展了系列普法宣传活动，加大对《民法典》、国家安全、信访条例、反邪教、禁毒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和行政执法工作，取得了较好的宣传教育效果。

二是发动“一村一法律顾问”参加村党政议事会，通过举办法治讲堂、以案说法，有效提高了广大村民参与普法活动的积极性，进一步增强了法治宣传互动性和教育效果，让人民群众全面了解司法行政和普法教育工作在服务发展大局中发挥的重要作用。

（二）严格执行“三项制度”，推进行政执法工作落实

一是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按照“谁执法谁公示”的原则，明确公示内容的采集、传递、审核、发布职责，规范信息公示内容的标准、格式，及时向社会公开行政执法基本信息、结果信息。对涉及群众重大利益的事项则通过召开人大代表座谈会、村民代表大会等形式来扩大政府决策的民主性、科学性、规范性。通过设置便民服务项目公示，对全镇重点项目、干部任用、执法内容等热点、焦点问题进行公示，增加工作透明度。

二是遵守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要求辖区内执法单位严格按照执法程序执行，行政执法人员2人以上，按规定着装，主动表明身份，亮证执法，注重搜集违法证据。通过检查辖区内执法单位行政执法案卷做到了主体合法，认定事实清楚，证据确凿，适用法律正确，程序合法、案卷制作规范，对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决定、送达、执行等行政执法活动进行记录，实现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

三是全面推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镇党委依法决策、科学决策、民主决策机制健全，对党委的重点问题、政府的难点问题、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重大事项，始终坚持民主集中制，进行决策前合法性论证，并集体讨论决定。镇政府在作出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或印发规范性文件之前，按照程序先由法律顾问把关审查依据是否充分，内容是否违反法律、政策，程序是否合法。

（三）强化政府的社会监督，打造“阳光政府”

一是着力抓好政务公开栏建设。及时更新政务公开信息，及时发布政务信息，着力抓好部门办事流程的信息公开，进一步增加政府工作透明度，方便群众来访办事。建立“阳光村务”平台，确保村级公共权力阳光规范运行。坚持“村财镇管”，完善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办法。

二是强化执法监督。在自我监督方面，要求各相关委办把全面实行行政执法责任制作为岗位目标责任制的主要内容，并作为年终考评的重要依据。与此同时，积极办理投诉，使违法行政行为得到了彻底治理，有效地保护了人民群众的正当权益，维护了政府形象。

三是重视法治机构队伍建设。加强法律服务队伍建设，积极发展法律工作者和人民调解员队伍。完善法律顾问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重大行政决策、重大合同签订、重大行政执法以及制度建设等工作中的积极作用。

（四）完善社会自治功能，健全矛盾防范和化解机制

一是推进基层群众“五治”融合工作。用足用好“一网三联”，完善各村基层治理机制，提高基层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水平，创新群众自我服务体系和矛盾自我化解机制，促进社会和谐。

二是扎实推进行政调解工作。按照构建矛盾纠纷“大调解”工作格局的要求，建立法律顾问制度,参与重大矛盾调处，积极维护社会稳定。加大行政调解工作力度，妥善化解各类行政争议和纠纷。加强行政调解人员的法律知识和调解技能培训，提高行政调解人员的业务水平。依法做好信访工作。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强化组织领导，抓好法治建设责任落实

一是坚决贯彻法治建设的工作要求，层层传导压力，压实工作责任，优化工作部署，强化督导落实，确保各项工作抓实落地；二是根据领导班子调整情况及时调整了领导小组，成立了以镇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镇长为组长，分管副书记等为副组长，综治、司法、党政办、派出所、综合执法办公室等相关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依法治镇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专门负责法治政府创建工作的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三是为确保工作取得实效，镇党委将法治建设工作纳入我镇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作为年度目标考核指标；四是注重强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保障，在人力物力上大力支持，为法治政府工作有序推进奠定了基础。

（二）扎实开展领导干部学法，增强依法行政意识

一是抓实党委中心组学习，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党内法规、国家法律法规纳入中心组学习计划安排，细化干部学法计划，采取自学与集中培训相结合的方式，进一步加大全镇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法律知识培训力度，提高领导干部依法行政的意识和能力。

二是狠抓领导干部法治培训，通过会议集中学习、组织专题培训等方式，先后组织全镇干部职工及村两委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对《宪法》《民法典》《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保密法》《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省委全面依法治省有关会议精神进行了学习；通过“法宣在线”和微信工作群进行普法学习宣传，通过组织宪法知识考试，提高工作人员的法律素养；通过参与领导干部、执法人员培训班，组织学习了《信访条例》、《山东省行政程序规定》等与工作实际密切的法律法规。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存在的不足有：一是综合执法工作机制和工作职责需要进一步理顺。二是把法治政府建设同当地实际结合起来，创造性地开展工作方面需要加强。三是普法宣传工作还需加大力度、密度、强度。

主要原因有：乡镇领导干部优先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意识和能力有待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整体水平存在较大提升空间等。

四、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提高意识，进一步规范全镇行政执法行为。及时组织执法人员参加执法培训，使执法人员全部取得《行政执法证》。做到持证上岗。加大培训学习，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素质和水平，加大监督力度，提高对行政执法人员的管理。

（二）完善制度，进一步加强法治宣传，增强依法行政观念。继续加大对“八五”普法工作的贯彻执行力度，广泛深入开展多种形式的法律宣传、法律知识讲座和有关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培训工作，努力增强人民群众，特别是行政机关工作人员的法治观念。要促进行政机关形成学法、用法、守法的良好氛围，不断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素质。

（三）严把节点，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工作程序制度。不断完善各项工作制度，坚持形成用制度管人工作机治，不断提高工作水平，切实履行工作职责。

2023年2月21日